

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及废止相关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23年9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内部审计工作规定>的议案》《关于修订<对外担保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等10项议案。

为规范公司运作，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9项制度进行修订，废止《董事长专题会议事规则》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修订及废止相关制度明细

序号	制度名称	备注1	是否需要股东大会审议	备注2
1	内部审计工作规定	修订	否	原《内部审计工作细则》同时废止
2	对外担保管理办法	修订	是	
3	总经理工作细则	修订	否	
4	董事会议事规则	修订	是	
5	董事会授权管理规定	修订	否	
6	控股子公司管理规定	修订	否	

序号	制度名称	备注 1	是否需要股东大会审议	备注 2
7	信息披露管理规定	修订	否	
8	重大信息内部报告规定	修订	否	
9	重大信息内部保密规定	修订	否	
10	董事长专题会议事规则	废止	否	

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对外担保管理办法》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。其他制度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本次修订的相关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文件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3年9月5日